证券代码：430406　　证券简称：奥美格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7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6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赖锦凤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请全体监事审议监事会主席赖锦凤女士向公司监事会提

交的《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请全体监事审议财务总监王英林先生向公司监事会提交的《2018 年度财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了实施公司战略，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2019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监事会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没有异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